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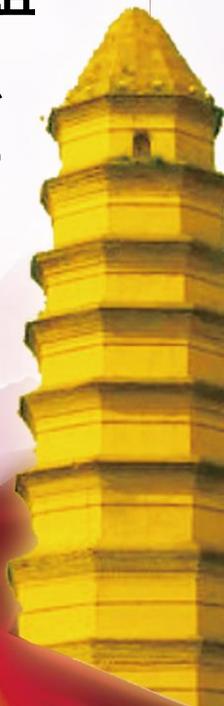
大洋办党建与纪检园地

第4期（总70期）
2025年4月

牢
记
使
命

1. 时代专论 | 新时代反腐败斗争为党赢得历史主动
2. 理论动态 | “新时代的徙木立信之举”
3. 纪法百科 | 违反政治纪律的行为：搞两面派、做两面人
4.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央组织部纪检监察组原组长李刚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和公职
5. 中国建设银行原党委委员、副行长章更生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

不
忘
初
心



时代专论 | 新时代反腐败斗争为党赢得历史主动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指出，进入新时代，面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突出问题，我们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不断纯洁干部队伍，维护了党的形象，巩固了红色江山，赢得了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的历史主动，赢得了党团结带领全体人民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共同奋斗的历史主动。深刻领会这一重要论断，对于我们坚定信心、保持清醒，纵深推进反腐败斗争，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具有重要意义。

新时代反腐败斗争赢得了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的历史主动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以自我革命的高度自觉，严厉惩治腐败，及时清除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不断提高政治免疫力，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得到显著增强。

新时代反腐败斗争传承和发展了党拒腐防变的先进品格。毫不留情地清除党内腐败分子，保持党员队伍的纯洁，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本质要求，也是其先进性的重要体现。马克思主义政党以彻底解放全人类为最高理想，除了工人阶级和最广大人民的利益，没有自己的特殊利益，这一性质决定了党同腐败水火不容，决不允许腐败分子藏身党内。对此，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作过许多精辟论述。马克思说，“我们的党在这个 19 世纪由于它的纯洁无瑕而出类拔萃”。恩格斯指出，“当各种腐朽分子和好虚荣的分子可以毫无阻碍地大出风头的时候，就该抛弃掩饰和调和的政策，只要有必要，即使发生争论和吵闹也不怕。一个政党宁愿容忍任何一个蠢货在党内肆意地作威作福，而不敢公开拒绝承认他，这样的党是没有前途的”。列宁说，“只要有贪污受

贿这种现象，只要有贪污受贿的可能，就谈不上政治” “在容许贪污受贿和此风盛行的条件下，实施法律只会产生更坏的结果” 。

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之日起，就高度警惕并坚决惩治腐败，这是我们党始终赢得人民衷心拥护、始终走在时代前列的重要历史经验，也是我们党一以贯之、代代相传的红色基因。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以严明的纪律、严厉的措施坚决清理革命队伍中的贪污腐化分子。1926年，中共中央发布了《中央扩大会议通告——坚决清洗贪污腐化分子》，1927年党的五大选举产生了中央监察委员会。1933年，中华苏维埃政府中央执行委员会颁发了《关于惩治贪污浪费行为》的第26号训令，其中规定“贪污公款在500元以上者，处以死刑”。1938年，陕甘宁边区颁布《陕甘宁边区惩治贪污暂行条例》，其中规定“贪污数目在500元以上者，处死刑或5年以上之有期徒刑”。新中国成立之初，为巩固新生政权、保持党员队伍的纯洁，防止党内意志薄弱分子被糖衣炮弹击倒，我们党及时开展整风整党和“三反”“五反”运动，坚决清除贪污腐败分子，处决刘青山、张子善。毛泽东同志说，“大贪污犯是人民的敌人，他们已经不是我们的同志或朋友，故应坚决彻底干净全部地将他们肃清，而不应有丝毫的留恋或同情。”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针对市场经济条件下党风廉政建设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我们党着力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坚持不懈反对腐败，推动解决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两大历史性课题取得重要进展。

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得罪千百人、不负十四亿”的使命担当，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以猛药去疴、重典治乱的决心，以前所未有的

力度“打虎”、“拍蝇”、“猎狐”，取得反腐败斗争的显著成效，使党拒腐防变的先进品格得到进一步发扬光大，真正做到历经沧桑而初心不改、饱经风霜而本色依旧。

新时代反腐败斗争增强了党拒腐防变的能力。我们党根据形势任务新变化对党的建设提出的新要求，积极探索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有效途径，大力推进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不断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党的自身建设规律的认识，形成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深刻回答了建设什么样的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怎样建设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的重大时代课题；形成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深刻回答了为什么要自我革命、为什么能自我革命、怎样推进自我革命等重大问题。这些重要思想为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提供了科学指引，进一步增强了管党治党的科学性、预见性、系统性、创造性。我们党同形形色色腐败分子作斗争的经验更加丰富，把握反腐败斗争的规律和特点越来越精准，发现和查处腐败问题的方式越来越科学、手段越来越丰富，找到了一整套惩治和预防腐败的有效思路、举措和办法，形成了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反腐败斗争更有章法、更有力度、更有成效。反腐败斗争的实践，锻造了一支忠诚干净担当、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提高了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能力。

新时代反腐败斗争推动形成了党拒腐防变的强大势能。事实雄辩地证明，在当代中国，没有动不了的人，没有免罪的“丹书铁券”，没有“铁帽子王”，没有所谓“保险箱”，没有不能查、查不了的禁区，这已成为全党全社会的普遍共识。经过十多年反腐败斗争的实践，各级党组织防腐反腐的主动性、广大党员干部对廉洁风险的警惕性、人民群众监督的积极性都极大增强，“廉荣贪耻”的价值观念深入人心。通过反

腐败斗争推动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已经并将继续成为管党治党的重大时代课题、全体党员的重大政治责任、全体人民的共同期盼，由此形成的势能必将锐不可当、所向披靡，让腐败分子难以安心、无处藏身、无所遁形。

新时代反腐败斗争赢得了党团结带领全体人民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共同奋斗的历史主动

打铁必须自身硬。经过新时代反腐败斗争的淬炼，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显著增强，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了坚强保证。

新时代反腐败斗争使党的领导更加坚强有力。腐败弱化党的领导，削弱党的战斗力，妨碍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执行。我们党着眼于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加强政治监督，把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作为重中之重，坚决查处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行为，有效防止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等问题，打通贯彻执行中的堵点淤点难点，确保党中央令行禁止。2024年，全国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处分违反政治纪律人员1.2万人。坚决查处“七个有之”问题，深挖细查“两面人”，清除党、国家、军队内部存在的严重隐患，保证了党的团结统一。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有效防止利益集团、权势团体、特权阶层渗透干预、攫取国家权力，保证党始终按照人民的共同愿望、根本利益执掌政权，保证各级领导干部始终把人民赋予的权力用来为人民谋利益。

新时代反腐败斗争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正能量。公平正义是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重要条件，腐败是最大的不公。严惩腐败，是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维护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有力举措。通过强力整治金融、国有企业、能源、烟草、医药、体育、基建工程和招标投标等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腐败，严厉惩治吃拿卡要、雁过拔毛等腐败问题和作风问题，着力破除市场壁垒、地方保护主义，着力压缩设租寻租空间、减少政府不当干预，着力构建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扫除了妨碍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的障碍。通过严肃查处金融领域一系列重大案件，及时消除金融风险隐患，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通过惩治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生态环保、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殡葬等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看好人民群众的养老钱、救命钱，守住民生底线，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有力促进了民生事业发展。通过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推动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有效提升了国家治理效能。可以说，反腐败斗争既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除障机”“助推器”，又是社会公平正义的守护者、促进者。没有强力反腐，就难以续写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的新篇章。

新时代反腐败斗争汇聚了全体人民共襄伟业的磅礴力量。惩恶扬善、弘扬正义，方能心齐气顺、凝聚力量。我们党坚决查处选人用人方面的腐败问题，纠治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推动形成正确用人导向，使广大党员干部有全身谋事之心而无侧身谋人之虞，提振了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坚持风腐同查同治，既由腐纠风、又由风查腐，深挖不正之风背后搞利益输送等腐败问题，推动党风政风焕然一新，社风民风持续向好，党内政治生态不断净化，党群干群关系更加密切。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严肃查处“裙带腐败”“衙内腐败”，让“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的错误思

想没有市场。我们党以反腐败斗争的实际行动和成效，进一步厚植了党的执政根基，极大凝聚了党心军心民心，形成了众心向党、天下归心的生动局面。

把历史主动转化为纵深推进反腐败斗争的强大动力

我们党在新时代反腐败斗争中取得的历史主动，来之不易、弥足珍贵，为我们坚定信心、乘势而进奠定了坚实基础，提供了有利条件。我们要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精准发力、持续发力、协同发力，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

保持战略定力。当前，反腐败斗争形势仍然严峻复杂，铲除腐败滋生土壤和条件任务仍然艰巨繁重。腐败存量尚未清除，增量还在持续发生，政商勾连腐败危害国家政权安全，关键岗位、重点领域腐败易发多发，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仍是腐败重灾区，群众身边腐败禁而未绝，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花样翻新。党内政治生态尚未彻底净化，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机制尚不完善，封建思想残余仍有影响，资本主义腐朽文化不断侵蚀，一些地方和部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力。对此，我们头脑要异常清醒，深刻认识到反腐败斗争是一场输不起也决不能输的重大政治斗争，事关党的初心使命能否坚守、党的性质宗旨能否保持、在大国博弈中能否最终取胜、中国式现代化能否顺利推进，始终保持深沉的忧患意识；深刻认识到我们党是在同腐败现象的长期斗争中发展壮大的，特别是在新时代反腐败斗争中赢得了历史主动，完全有能力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取得反腐败斗争的更大胜利，始终坚定必胜的信心；深刻认识到盲目乐观，期待速战速胜、毕其功于一役，消极悲观，认为反不胜反、越反越腐，是非不辨，认为反腐败影响经济发展、挫伤干部积极性等思想认识都是错误的、

有害的，始终保持强大的韧劲，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反腐败斗争形势的科学判断和决策部署上来。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揭示了反腐防腐的基本规律，不仅是反腐败斗争的基本方针，也是铲除腐败滋生土壤和条件的重要途径。要在不敢腐上持续加力、继续重拳出击，不怕场、不怕阵，不退缩、不让步，始终利剑高悬，保持强大攻势，对不收手、不收敛的绝不手软、坚决查处，严惩以商养官、以官护商、官商一体等政商勾连腐败，着重抓好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系统整治，深挖细查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持续惩治群众身边腐败，加大跨境腐败惩治力度。要在不能腐上持续加力、继续改革完善，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实践中，更加注重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科学配置权力、严格规范权力、有效监督权力，不断完善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机制；在案件办理中，更加注重以案促改、以案促治，查找制度短板，及时健全已有制度，堵塞制度漏洞，填补制度空白。要在不想腐上持续加力、继续加强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思想堤坝，树立正确权力观，践行正确政绩观，切实做到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要加强警示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看别人想自己，守牢廉洁底线，高度警惕形形色色的“围猎”陷阱，保持共产党人拒腐蚀、永不沾的政治本色。

凝聚反腐败斗争的强大合力。推进反腐败斗争是全党的共同责任，需要各方齐抓共管、同向发力。要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反腐败斗争，各级党委和政府谋划发展要评估腐败风险，部署工作要预置防腐措施，推动落实、督促检查要注重发现和及时消除腐败隐患。要把反腐败斗争同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贯通协同起来，发挥政治监督、思想教育、组织管理、作风整治、

纪律执行、制度完善在防治腐败中的重要作用。要进一步完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各级党委统筹指挥、纪委监委组织协调、职能部门高效协同、人民群众参与支持的反腐败工作体制机制，强化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一贯到底，推动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

理论动态 | “新时代的徙木立信之举”

来源：北京日报

中央八项规定一子落地，作风建设满盘皆活

“新时代的徙木立信之举”

按照党中央部署，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正在全党开展，这是坚持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推动保持党的先进性纯洁性、不断赢得人民群众信任拥护，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的重大举措。2012年12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了《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自2012年12月迄今十多年来，党中央始终以一抓到底的持续发力抓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充分体现了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的坚定决心。

中央八项规定从微观层面抓细节，用具体规定立党的规矩

作为党的十八大之后制定的第一部重要党内法规，中央八项规定为党立规矩，是贯彻制度治党的重要举措。这一党内法规落实《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要求，把党必须坚持的指导思想、遵循的根本原则、坚守的严密纪律具体化，以“打铁必须自身硬”的铮铮宣示，向全党全军全国人民作出掷地有声的承诺，迈出把党的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的步伐。

中国共产党是靠革命理想和铁的纪律组织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管党治党必须依规治党。在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实践中，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指出“我们党的党内规矩是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必须遵守的行为规

范和规则” “讲规矩是对党员、干部党性的重要考验，是对党员、干部对党忠诚度的重要检验” “没有政治上的规矩不能成其为政党”。这些重要论述，坚持守正创新，把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与徙木立信紧密相结合，形成全面从严治党新的着力点。

在党的建设实践中，从严管党治党形成了许多纪律和规矩，对推进党的事业发展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党的十八大后，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要定规矩”，强调中央八项规定“是很重要的规矩”，“制定这方面的规矩，指导思想就是从严要求，体现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中央八项规定从微观层面抓细节，用具体规定立党的规矩，扎紧党规党纪的笼子，把党的纪律刻印在全体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心上，用立党的规矩设定党员和干部不能逾越的“红线”“底线”，以扬清激浊端正党的作风。中央八项规定一子落地，作风建设满盘皆活，党内政治生态和社会面貌因此而发生深刻变化。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实现了从管党治党宽松软向严紧硬的转变，与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动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有着直接的关系。

中央八项规定具有全局性和统领性的意义

党的建设是一项伟大工程，各个层面的内在结构要求党的建设部署的系统性，形成党的建设科学布局。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大力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和突破性进展，使党的精神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

在党的十八大闭幕后不到一个月，党中央就作出八项规定，提出改进调查研究、精简会议活动、精简文件简报、规范出访活动、改进警卫工作、改进新闻报道、严格文稿发表、厉行勤俭节约等方面的具体要求，简短有力，指向明确，具有重要意义。

从内容看，中央八项规定约束的都是小事情，但体现的却是大的战略思维。怎样理解这个道理？“大”和“小”不能简单从词义上加以机械理解，把中央八项规定局限于小事情的认识上，就难以深刻把握其重大意义。从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看，“抓大”的要义是抓住主要矛盾，通过抓主要矛盾使其他矛盾迎刃而解。党中央部署新时代党的建设体现清晰的思维逻辑，即把转变党的作风作为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的重点任务。坚持党的性质宗旨，是中央八项规定以小见大的集中体现。中央八项规定聚焦的问题覆盖党的作风建设重要方面，从根本上看是关系党的性质宗旨的大问题，体现践行中国共产党人初心使命的行动逻辑。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直面党内存在的种种问题和弊端，从制定和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破题，解决了新形势下作风建设抓什么、怎么抓的问题，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推动了党风、政风、社风好转。”这个重要论述表明，中央八项规定具有全局性和统领性的意义，这些规定以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的针对性，既为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开局破题，又为开创党的作风建设新局面树立了方向标。

中央八项规定贯穿的精神就是严

始终保持加强党的建设的清醒和坚定，不仅要从理论上加深其必要性和重要性的思想认识，还要不断增强付诸行动的实践自觉。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深入推进呈现两个突出特征，一是严，二是实，两者统一于把严的要求、严的标准落脚到实的态度、实的举措。以“从严”要求“抓实”，以“抓实”体现“从严”，严与实相结合，支撑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显著成果。

有一个客观事实值得关注，即中央八项规定对一些方面提出的规范性要求不是党的十八大才提出的，关于调查研究、精简会议和文件、领导出访考察、警卫工作、新闻报道以及厉行勤俭节约，在党的建设实践历史上都有相关文件的规定，遵循原则、基本要求和实行办法也是明确的。然而，规范明确了不等于问题解决了，把文件的明确规定变成规范的严格执行，必须紧紧抓住实践这个重要环节。党中央提出的要求如果得不到坚决的执行，规范也就成为文件的摆设，起不到约束的作用。

中央八项规定坚持以问题为导向，聚焦党的作风的一些重要方面提出规范性要求，贯穿的精神就是严，体现的特点就是实。新时代十多年全面从严治党实践体现中央八项规定的实，突出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揪住“四风”问题不放，紧盯党的不正之风变化的新动向，及时提出纠治举措。二是建立健全党的作风建设固本机制、日常管理机制、防控机制、领导示范机制、实践活动机制、考核测评机制，推动党的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开展。

从党的十八大首次提出中央八项规定，到党的十九大后中央政治局审议《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细则》，到党的二十大后中央政治局再次审议实施细则，不断以更高的要求对相关内容进一步作出细化和完善，在此过程中形成的80条禁令清单，充分体现了中央八项规定将作为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伴随从严治党治党的全过程，贯穿深化党的作风建设的各环节。

制定实施中央八项规定，是我们党在新时代的徙木立信之举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强调“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这是党的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题中之义，也是巩固新时代全

面从严治党成果的必然要求。宽宽松松是建不好党的，不把从严要求坚持到底，管党治党就难以在取得重大成绩的基础上继续发展。

作为永恒课题，党的作风建设决不能成为“半吊子”工程，持续发力不仅需要发扬韧劲精神，而且需要时做时变、常做常新，结合党的工作重心转变和形势发展要求，不断作出内容调适，及时作出新的部署。党的作风建设既有久治不愈的顽症需要坚持治理，也有新情况产生新的问题必须高度警觉。此外，有些不正之风经过整治得到纠治，但又存在回潮反弹的可能。这些情况警示我们，党的作风建设一刻也不能放松，继续保持管党治党的从严力度，才能使全面从严治党的阶段性成果发挥持久的效能。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管党治党不能三天打鱼两天晒网，必须坚决防止转变党的作风出现刮一阵风、雨过地皮湿的现象。党的建设严一时松一阵就会前功尽弃。党的二十大强调“决不能有松劲歇脚、疲劳厌战的情绪”，表达了把从严要求贯彻到底的坚定意志。

党中央部署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思想和实践逻辑就是以作风建设新成效巩固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成果。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制定实施中央八项规定，是我们党在新时代的徙木立信之举，必须常抓不懈、久久为功，十年不够就二十年，二十年不够就三十年，直至真正化风成俗，以优良党风引领社风民风。”以上率下、层层传导、全面落实，形成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全党行动，任何党员、干部都不应成为“局外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新征程的奋斗，激励全党以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为动力，谱写新时代党的作风建设新篇章。

纪法百科 | 违反政治纪律的行为： 搞两面派、做两面人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基本释义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五十八条规定，对党不忠诚不老实，表里不一，阳奉阴违，欺上瞒下，搞两面派，做两面人，在政治上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2023年修订的《条例》，将2018年《条例》第五十一条中“情节较轻”修改为“在政治上造成不良影响”，更进一步明确了阳奉阴违的“两面人”行为必须具有政治危害。从行为构成来说，阳奉阴违的“两面人”行为的本质特征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表面上遵从，暗地里违抗，是政治上蜕变的突出表现。

有关规定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大量案件表明，党内有一些人在这方面很突出，“有的修身不真修、信仰不真信，很会伪装，喜欢表演作秀，表里不一、欺上瞒下，说一套、做一套，台上一套、台下一套，当面一套、背后一套，手腕高得很；有的公开场合要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背地里自己不敬苍生敬鬼神，笃信风水、迷信‘大师’；有的口头上表态坚定不移反腐败，背地里对涉及领导干部的问题线索不追问、不报告；有的张口‘廉洁’、闭口‘清正’，私底下却疯狂敛财”。

《中国共产党章程》第三条将“对党忠诚老实，言行一致”，“反对阳奉阴违的两面派行为和一切阴谋诡计”作为党员必须履行的义务。《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

活的若干准则》规定，“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必须对党忠诚老实、光明磊落，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反对搞两面派、做‘两面人’”。

纪律要求

衡量是否属于搞两面派、做两面人，根本标准就是政治标准，就是对党是否忠诚老实，看表里行为是否体现突出的两面性和政治危害性。我们党始终旗帜鲜明地反对搞两面派、做两面人。党员、干部必须严格遵守党章、准则要求，对照《条例》规定，切实做到对党组织忠诚老实、襟怀坦白、言行一致。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央组织部纪检监察组原组长 李刚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和公职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央组织部纪检监察组原组长李刚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李刚丧失理想信念，背弃初心使命，搞投机钻营，结交政治骗子，对抗组织审查；罔顾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违背组织原则，不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在干部选拔任用等工作中为他人谋取利益；廉洁底线失守，违规从事营利活动；贪欲膨胀，将公权力当作谋取私利的工具，大肆收钱敛财，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企业经营、项目承揽、职务调整等方面谋利，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

李刚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和生活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决定给予李刚开除党籍处分；由国家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终止其党的二十大代表资格；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中国建设银行原党委委员、副行长章更生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党委委员、副行长章更生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章更生丧失理想信念，背弃初心使命，对抗组织审查，搞迷信活动；罔顾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收受礼品、礼金、消费卡，接受旅游活动安排和宴请，公款吃喝；无视组织原则，不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在职工录用工作中为他人谋取利益；廉洁底线失守，违规拥有非上市公司股份，利用职权为亲友经营活动谋取利益；靠贷吃贷，将党和人民赋予的公权力异化为谋取私利的工具，大搞权钱交易，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银行授信、贷款审批等方面谋利，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违反国家规定发放贷款，造成特别重大损失。

章更生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和生活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违法发放贷款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决定给予章更生开除党籍处分；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